

越南FORM E产地证清关资料大陆公司打钩第三方发票

产品名称	越南FORM E产地证清关资料大陆公司打钩第三方发票
公司名称	湖南双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价格	1.00/份
规格参数	QQ : :296457402 微信 : :15989652144
公司地址	湖南省益阳市资阳区长春西路桂花园小区6栋601房
联系电话	18070924533

产品详情

越南FORM E产地证清关资料，客户要求FORM E产地证第十三栏打钩第三方发票，越南FORM E打钩第三方发票才可以用吗，贸易公司办理FORM E产地证打钩第三方发票，客户要求FE打钩第三方

《经修订的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原产地规则签证操作程序》规则二十三规定，由驻在第三国的公司或者在出口方为该公司代销的出口商开具发票的，只要产品符合中国-东盟自贸区原产地规则的要求，进口方海关对原产地证书(FORM E)应当予以接受。第三方发票的发票号应当在原产地证书(FORM E)的第10栏予以注明，出口商和收货商必须驻在缔约各方，第三方发票的复印件应当随同原产地证书(FORM E)一并提交进口方海关。

199号令《背页说明》做出了更加具体的规定。第10点规定，第三方发票：当发票是由第三国开具时，第13栏中的“第三方发票”应予以标注()。该发票号码应在第10栏中注明。开具发票的公司名称及所在国家等信息应在第7栏中注明。

第三方发票的合规要求：

第三方发票必须符合原产地证书的签证要求，进出口货物才能够享受原产地协定项下的协定税率。这些细节往往为企业所忽略。本文中我们特别强调，能否享受原产地协定项下的协定税率，不仅要看原产地证书的合规性，还要看发票等随附单证的合规性。

第三方发票的使用中应当注意以下三个问题：

、第三方必须是直接与中国买家签订买卖合同的中间商。在有些国际贸易中，可能会存在多个中间商，也会存在多张第三方发票。根据原国家质检总局的意见，在多个中间商的情况下，中国买家在进口时，必须提供直接与中国买家签约的中间商开具的发票，才能够符合中国-东盟原产地协定的签注要求。

第二、应当在原产地证书的相应栏次准确填写第三方发票的信息。海关总署颁布的《常用原产地证书填制说明及问题解答》第四条规定，“3.第三方发票：当发票是由第三方开具时，“Third P-arty Invoicing”前方格中打“ ”。该发票号码应在第十栏中注明。开具发票的公司名称及所在国家等信息应在第七栏中注明。”同时，如前所述，199号令《背页说明》第10点同样要求，第三方发票号码应在第10栏中注明。开具发票的公司名称及所在国家等信息应在第7栏中注明。

第三、原产地证书上面发票号码为马来西亚生产商开给新加坡外商的发票号码，也就是说注明了制造商发票的号码，而没有注明第三方发票的号码，这是不符合原产地证书填制要求的。在这种情况下，该中国公司在进口时尽管提交了原产地证书，但因为随附发票不符合原产地证书签证要求，因此无权享受原产地协定项下的协定税率待遇。

第四、发票金额可以在第三方发票与制造商发票之间做出选择。海关总署颁布的《常用原产地证书填制说明及问题解答》第18个问答的内容为：“中国—东盟自贸区Form E原产地证书涉及第三方发票时，第9栏价值如何填制？答：对于涉及第三方发票的情况，Form E原产地证书第9栏的FOB价格填制，由申请人选择填写第三方发票金额或制造商的发票金额。”

1. 问：生产商如何申请原产地证书？

答：生产商可申请原产地证书。原产地业务管理系统已取消对无资格申报企业的限制。即原产地证书第1栏可填写生产商名称、地址、国别，并由生产商在证书第11栏作出原产地声明。如果出口发票由代理商出具，企业应在第7栏注明代理商的名称、地址和国别。

2问：何种情况下，需要在证书第9栏注明货物FOB值？

答：仅当适用区域价值成分标准时，包括列入特定原产地标准（PSR）清单的产品采用区域价值成分标准时，需在原产地证书第9栏注明货物FOB值。

3. 问：国内公司是否为第三方？

答：国内公司不属于协定第三方概念。第三方指非缔约方或是缔约方中其他国家或地区（比如，中国为出口商，印尼为进口商，第三方可以为香港、马来西亚、韩国等）。

4. 问：对于存在第三方，证书如何填写？

答：对于第三方开具发票的，应在原产地证书第13栏勾选“第三方发票”，在第10栏填写第三方发票号码，并在第7栏注明第三方公司名称和国别。

5. 问：原产地证书更改与升级前有什么不同？

答：维持原来做法。需要注意的，对于原定出口到特定一方的在途货物，其目的地发生变化的，出口商应当提出书面申请，并退回已签发的原产地证书，海关重新签发原产地证书。

6. 问：新版原产地证书格式与升级前有什么不同？

答：原产地证书由原有的彩色印刷调整为国际标准A4白色纸印刷。对于多页的原产地证书，续页应和首页有相同的格式、签名、印章和编号。一份原产地证书涵盖的产品项数可超过20项。

使用第三方发票是否可享受中国-东盟协定税率？

在国际贸易中，贸易商为了保持价格方面的商业秘密，避免客源流失，往往不会提供制造商向贸易商开具的发票，而是通常会替换为贸易商自身的发票。那么，贸易商开具的发票，会是否影响原产地协定税

率的享受呢？

——无论生产国和消费国之间直接完成贸易，还是通过第三国转手进行的贸易，只要相关货物能够提供真实有效的原产地证书及贸易、运输单证，并且符合直接运输规则，就能够享受相应的关税优惠待遇。